

场地合作协议书

甲 方：漳州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漳州开发区美伦山庄

地 址：漳州招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滨大道南炮台右侧

代 表 人：施海燕

电 话：13666085879

乙 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瑞辰国际中心 15 层

代 表 人：仲岚

电 话：13910193620

租用场地：招商美伦山庄（广场、草坪）。

租赁期限：自 2019 年 6 月 24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28 日，共 5 天。

自助餐：108/位，保底人数 40 人。（利加特餐厅）

用餐时间：2019 年 6 月 24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28 日，共 5 天。中午 12:00-14:00。

租赁费用及支付方式：上述场地每天租赁费为人民币捌仟元整（¥8000.00 元/天）。

自助餐费用：保底人数为 40 人，未达到 40 人按 40 人结算，超过 40 人按实际用餐人数结算；108/位。

签订合同后二个工作日内支付伍万元整（¥50000.00 元）押金。

一、合作原则

1、本协议在履行中，甲乙双方不可将本合约的权利与义务透漏或转让给协议以外的任何机构或单位，如透漏或转让视为该方对本协议的重大违约，并追究其责任。

二、甲方责任

1、甲方为乙方提供拍摄场地以及所需的照明用电。

2、在乙方场地拍摄过程中，为了更好的完成拍摄及安全用电，甲方提供工程配合人员。

3、为了避免在拍摄过程中，乙方所拍摄场地以外对甲方的影响，甲方协助乙方维护拍摄场地及场地周边的秩序。

三、乙方责任

1、乙方在拍摄中，如对甲方设施、物品造成丢失或损坏的，双方协商照价赔偿或维修至原状。

2、乙方在甲方场地拍摄期间，所拍摄的内容不得涉及色情、暴力、凶杀内容，不得有损甲方形象，如果有所涉及，甲方有权停止乙方拍摄。

四、拍摄/布展须知

1、乙方需在拍摄/布展前，向甲方交付拍摄/布展押金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00元)。甲方将在乙方撤展/拍摄结束后检查所有布展/拍摄场地。如甲方确认布展/拍摄场地无任何财产损失后，甲方将退还乙方布展押金。

2、乙方工作人员必须从甲方指定出入口进出，在酒店范围内必须佩戴“工作证”随时接受酒店保安的检查。

3、乙方工作人员进入酒店，严禁携带易燃、易爆或其它危险品进入酒店；拍摄/施工结束后，拍摄/施工人员携带设备或材料离开酒店需交给保安人员审查。

4、在酒店内施工不准私自动用消防设施，一经发现罚款10000元；造成故障或引起后果的将视情节移交市公安消防部门追究法律责任；

5、拍摄/布展施工以甲方核准的时间为准，乙方在施工/拍摄期间必须保证所产生的噪音或其它污染，不会影响甲方的正常营业及其他客人，因此产生的任何营业损失由乙方承担。

6、严禁在酒店范围内的任何区域燃放烟花、爆竹，不得使用可燃型彩带喷灌；违反规定罚款1000元-5000元，情节严重者移交市公安消防部门处理；

7、如因宴会需要施放纸花或类似量大且较难清洁的礼庆物料，必须得到甲方宴会销售负责人的许可，并可向乙方收取相应的清洁费用，婚宴礼花不超过6只，超过6只按每只100元收取清洁费，礼花如喷到吊灯上或天花凹槽内，乙方如自己不清除掉则扣款1000元。

8. 各类大型活动（出席人数在 60 人以上或设有舞台、背景板、摊位的活动），须提前两周将舞台搭建布置图交给甲方工程部审核，所有大型活动未得到消防局或甲方工程部同意举办，甲方可以停止该活动的进行而无需做出补偿；

9. 所有舞台的搭建应采用不燃或阻燃材料。可燃材料必须经过防火处理；

10. 舞台的搭建不可阻碍逃生通道或在视线上遮挡着出口，在舞台两侧需保留一条宽度不小于两米的通道；舞台后侧通道不小于一米，严禁堆放物品；

11. 在拍摄/布展与撤展期间，乙方及乙方指定的施工人员须对地面采取保护措施以免造成损坏；

12. 在拍摄/布展与撤展期间，出入物件不得在酒店的地面上拖动：须避免与酒店的墙体、电梯、门板等发生碰撞。如因操作不当而造成任何损失（包括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

13. 由于乙方在甲方酒店进行拍摄/布展均由乙方指定的施工人员自己操作，如因施工给甲方的财产造成损害的，乙方将按实际损失向甲方赔偿；

14. 由于拍摄/施工对甲方客人及/或与乙方活动有关的人员造成的任何伤害均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5. 所有大功率临时用电必须事先向甲方工程部提出申请，并经甲方工程部确认设备功率后方可安装。在酒店安装电气设备时，必须由持证电工进行作业，并符合用电规范。电线/电缆必须置于线槽/线管内或绝缘板上，不得随意放置在地毯上。不得阻碍安全出口，不得超负载使用，保持三相用电平衡。如超负载使用，引起跳闸断电及对甲方设施造成损坏，乙方将承担全部责任。

16. 乙方保证在甲方所辖的区域内拍摄/布展时不使用任何机械并不进行任何木工、电焊、气焊等明火作业，乙方所用布展用品须在甲方店外制作完成。

17. 乙方在拍摄/布展及拍摄撤展时，乙方负责清理所有拍摄/布展采用材料，甲方不提供任何房间存放杂物。如乙方要求甲方清理杂物，甲方将根据杂物数量的多少及是否需要卡车运输而收取清理费及运输费用。

18. 乙方保证将所有拍摄物品/布展物品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12:00 点前撤离酒店（具体可由双方友好协商确定），如果由于乙方延迟撤展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损失。如果乙方在甲方酒店规定时间内未完成撤展，甲方酒店将依据 RMB1000/小时收取场租费用，并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拍摄物品/布展物品的所有权，甲方可自行搬

离并处分乙方拍摄/布展物品。

19. 乙方需遵守酒店的规章制度，酒店内所有区域严禁吸烟。

20. 主办单位必须指定一名现场安全负责人负责施工和活动期间的各项安全工作，表示完全遵守酒店的以上规定，接受保安部和工程部的检查和监督，同时对违章所产生的一切后果负法律责任，酒店方面有权对违章者进行处罚，直到停止施工和停办活动。乙方对施工期间的施工安全以及活动期间的人员、财产安全负责，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和经济责任。

21. 前述乙方承担的罚款和/或成本费可在布展押金中直接扣除，如活动撤展前发生扣除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发出补缴押金的通知之日的次日补齐押金，否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立即撤展，如果乙方在甲方酒店规定时间内未完成撤展，甲方酒店将依据 RMB1000/小时收取场租费用，并视为乙方放弃所有布展物品的所有权，甲方可自行搬离并处分乙方布展物品。

五、违约责任

本协议生效后，任何一方未经另外一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本协议。违反本协议的一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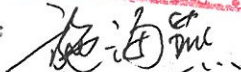
六、协议的效力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协议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七、其他

1、对本协议未涉及的内容或需要重新议定的问题，双方都应本着密切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友好协商解决。双方另行签订的协议将作为本协议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代表人：

乙方：

代表人：

签字日期：2019年6月21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